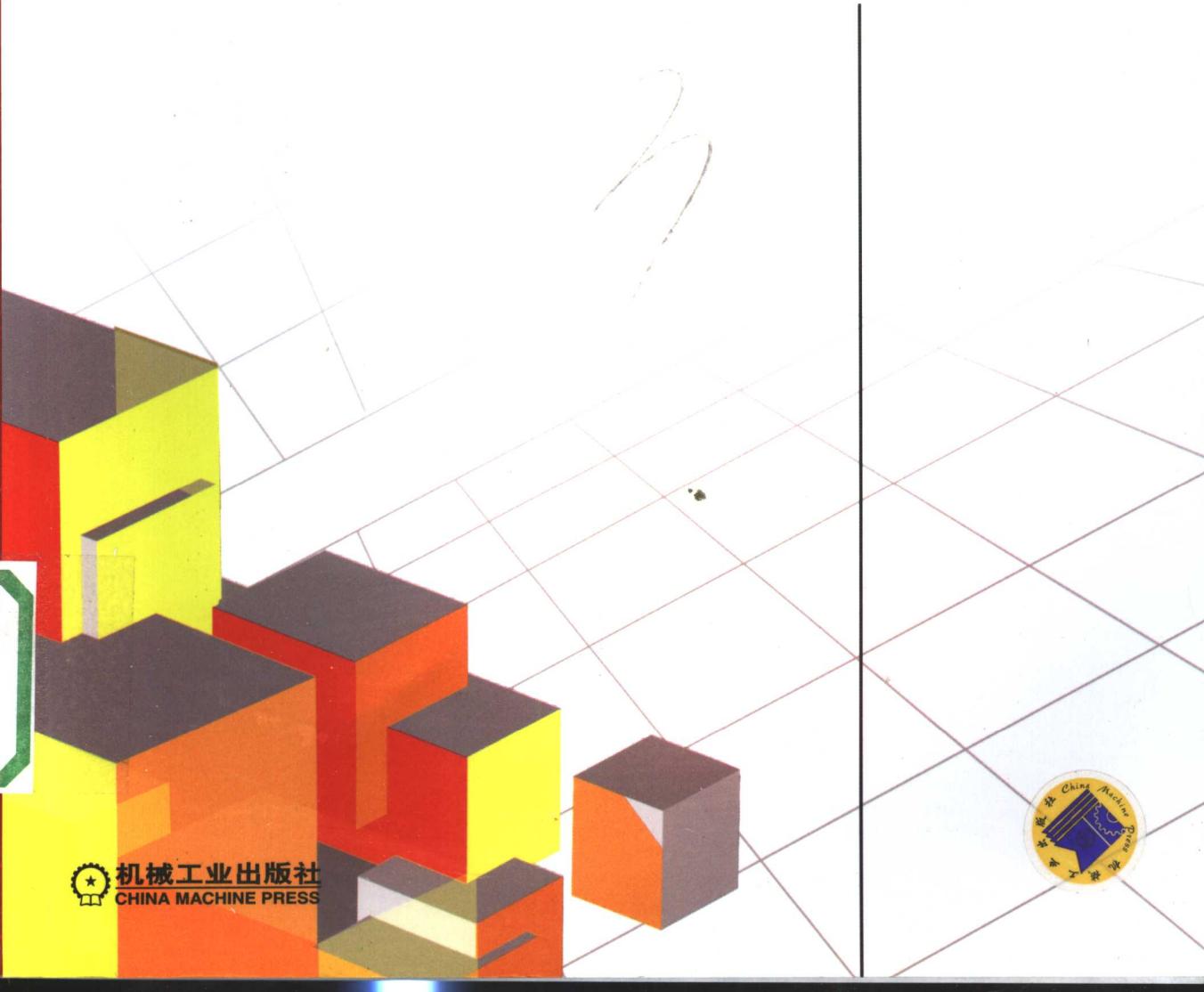


# 建筑工程新旧标准 常用图例及符号 对照手册

陈玉芬 尤秋敏 主编



机械工业出版社  
CHINA MACHINE PRESS

# 建筑工程新旧标准常用图例及符号对照手册

陈玉芬 尤秋敏 主编



机械工业出版社

本书参照建筑工程新旧标准编写。以新旧图例、图形符号对照的方式，将新旧标准一一对照列出，简单、清晰、明了，便于广大读者对照和日常使用。

全书共分 7 个科目，分别为房屋建筑制图、总图制图、建筑制图、给水排水制图、暖通空调制图、建筑结构制图、电气图形符号和电气设备图形符号。本书可作为工程技术人员和相关专业高校师生的指定用书，也可用于设计、施工、监理、预算估价以及建设单位人员查阅参考。

### 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建筑工程新旧标准常用图例及符号对照手册/陈玉芬，尤秋敏主编。  
—北京：机械工业出版社，2005.10

ISBN 7-111-17442-9

I. 建... II. ①陈... ②尤... III. 建筑工程-建筑制图-符号  
-手册 IV. TU204-6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（2005）第 109216 号

机械工业出版社（北京市百万庄大街 22 号 邮政编码 100037）

责任编辑：杨少彤

封面设计：张 静 责任印制：杨 曦◆

北京蓝海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2006 年 1 月第 1 版 • 第 1 次印刷

787mm×1092mm<sup>1</sup>/<sub>16</sub> • 17.25 印张 • 424 千字

0001-4000 册

定价：29.00 元

凡购本书，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，由本社发行部调换

本社购书热线电话（010）68326294

封面无防伪标均为盗版

## 编写人员名单

主 编	陈玉芬	尤秋敏		
参 编	杨志慧	苑海青	张华春	袁泽玉
	张路平	张 明	田 丹	周红莲
	李海军	付慧艳	罗梅华	苏丽闪
	赵沙沙	李福强	胡 琼	向露霞
	李 霞	赵 功	崔丽华	王艳峰

## 前　　言

工程建设标准是从事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的技术依据和准则，而图形符号标准是工程技术的工程语言。但在推广使用过程中遇到了许多问题，时至今日，有些部门绘制的图形符号仍然使用旧符号。为此，将最新版本标准与旧标准的图形符号一一对照列出，使读者能够一目了然地看出其差别，针对性强，对比性强，方便读者的使用和查阅。

由于时间仓促，加之编者水平有限，书中难免出现疏漏及不足之处，衷心希望有关专家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。

编者

## 目 录

### 前言

第 1 科目 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 .....	(1)
第 2 科目 总图制图标准 .....	(12)
第 3 科目 建筑制图标准 .....	(37)
第 4 科目 给水排水制图标准 .....	(61)
第 5 科目 暖通空调制图标准 .....	(97)
第 6 科目 建筑结构制图标准 .....	(120)
第 7 科目 电气图形符号和电气设备图形符号 .....	(150)

# **第1科目**

**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**

## 目 次

第 1 章 总说明.....	(3)
第 2 章 图纸幅面规格与图纸编排顺序.....	(4)
2.1 图纸幅面 .....	(4)
2.2 标题栏与会签栏 .....	(4)
第 3 章 图线.....	(6)
3.1 线宽组 .....	(6)
3.2 图线 .....	(6)
第 4 章 字体.....	(8)
第 5 章 常用建筑材料图例.....	(9)

## **第1章 总说明**

**第1.1.1条** 本科目针对房屋建筑制图标准中的图纸幅面规格与图纸编排顺序、图线、字体及常用建筑材料图例方面加以对照。

**第1.1.2条** 本科目对照采用的新标准是GB/T 50001-2001《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》；旧标准是GBJ1-1986《房屋建筑制图统一标准》。

## 第2章 图纸幅面规格与图纸编排顺序

### 2.1 图纸幅面

第2.1.1条 图纸的短边一般不应加长，长边可加长，新旧标准加长尺寸对照具体见表2.1.1。

表2.1.1 图纸长边加长尺寸对照 (单位：mm)

幅面尺寸	长边尺寸	长边加长后尺寸											
A0	1189	新	1486	1635	1783	1932	2080	2230	2378				
		旧	1338	1487	1635	1784	1932	2081	2230	2387			
A1	841	新	1051	1261	1471	1682	1892	2102					
		旧	1051	1261	1472	1682	1892	2102					
A2	594	新	743	891	1041	1189	1338	1486	1635	1783	1932	2080	
		旧	743	892	1041	1189	1338	1487	1635	1734	1932	2081	
A3	420	新	630	841	1051	1261	1471	1682	1892				
		旧	631	841	1051	1261	1472	1682	1892				
附注		新	注：有特殊需要的图纸，可采用 $b \times l$ 为 841mm × 891mm 与 1189mm × 1261mm 的幅面										
		旧	注：有特殊需要的图纸，可采用 $b \times l$ 为 841mm × 392mm 与 1189mm × 1261mm 的幅面										

### 2.2 标题栏与会签栏

第2.2.1条 新旧标准图纸的标题栏、会签栏及装订边的位置，其中立式使用的图纸形式对照具体见图2.2.1、图2.2.2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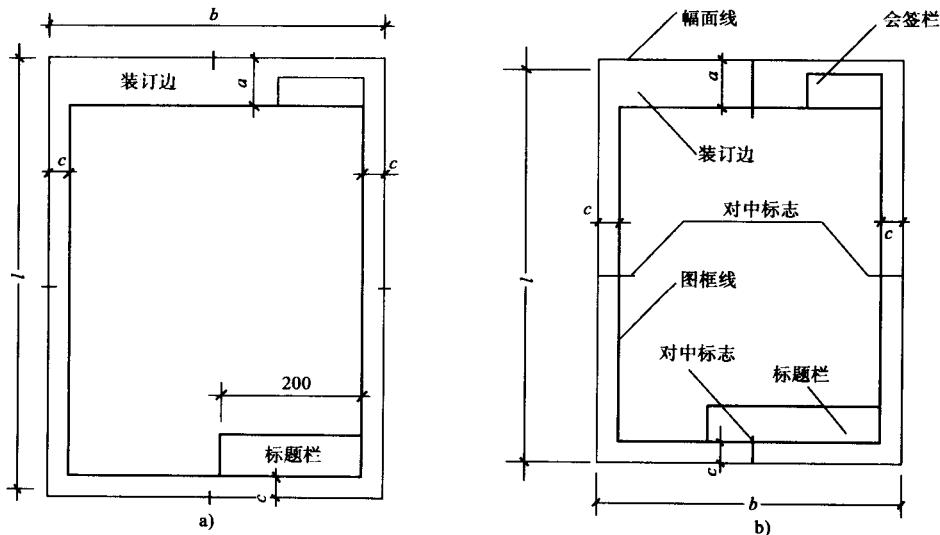


图2.2.1 A0~A3 立式使用的图纸形式布置对照图

a) 新标准 b) 旧标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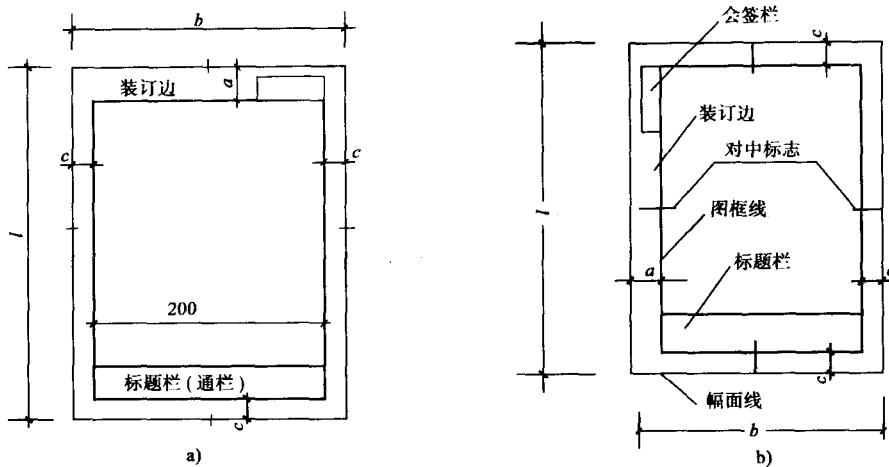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2.2.2 A4 立式使用的图纸形式布置对照图

a) 新标准 b) 旧标准

第 2.2.2 条 标题栏应根据工程需要选择确定其尺寸、格式和分区。其新旧标准具体对照见图 2.2.3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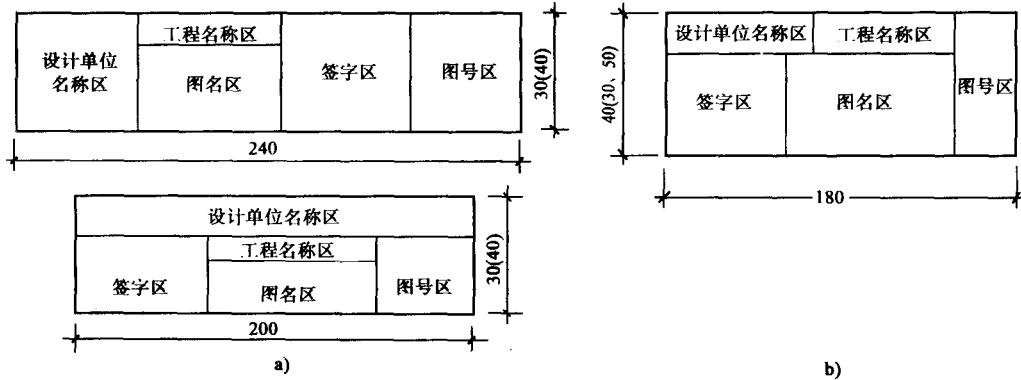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2.2.3 标题栏对照

a) 新标准 b) 旧标准

第 2.2.3 条 新旧标准会签栏的对照具体见图 2.2.4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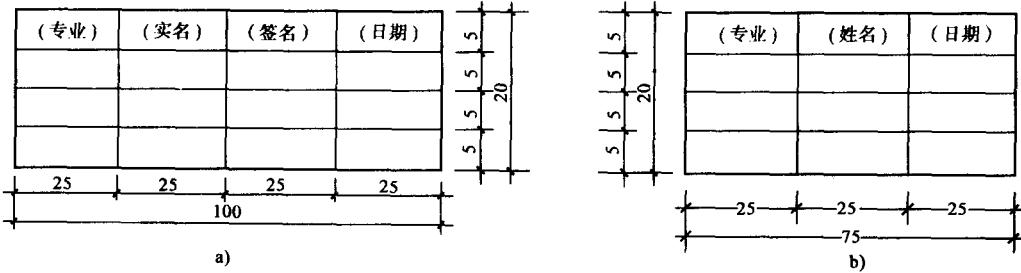


图 2.2.4 会签栏对照

a) 新标准 b) 旧标准

## 第3章 图 线

### 3.1 线宽组

第3.1.1条 新旧标准图线的线宽组对照具体见表3.1.1。

表3.1.1 图线的线宽组对照

(单位: mm)

线宽比	线 宽 组						
$b$	新	2.0	1.1	1.0	0.7	0.5	0.35
	旧	2.0	1.4	1.0	0.7	0.5	0.35
$0.5b$	新	1.0	0.7	0.5	0.35	0.25	0.18
	旧	1.0	0.7	0.5	0.35	0.25	0.18
$0.25b$	新	0.5	0.35	0.25	0.18		
$0.35b$	旧	0.7	0.5	0.35	0.25	0.18	
附注	新	1. 需要微缩的图纸, 不宜采用0.18mm及更细的线宽 2. 同一张图纸内, 各不同线宽中的细线, 可统一采用较细的线宽组的细线					
	旧	1. 需要微缩的图纸, 不宜采用0.18mm线宽 2. 在同一张图纸内, 各不同线宽组中的细线, 可统一采用较细的线宽组的细线					

### 3.2 图线

第3.2.1条 新旧标准图线的对照具体见表3.2.1。

表3.2.1 图线的对照

(单位: mm)

名 称	线 型			线宽	一般用途
实 线	粗	新		$b$	主要可见轮廓线
		旧		$b$	主要可见轮廓线
	中	新		$0.5b$	可见轮廓线
		旧		$0.5b$	可见轮廓线
	细	新		$0.25b$	可见轮廓线、图例线
		旧		$0.35b$	可见轮廓线、图例线等
虚 线	粗	新		$b$	见各有关专业制图标准
		旧		$b$	见有关专业制图标准
	中	新		$0.5b$	不可见轮廓线
		旧		$0.5b$	不可见轮廓线
	细	新		$0.25b$	不可见轮廓线、图例线
		旧		$0.35b$	不可见轮廓线、图例线等

(续)

名 称		线 型		线宽	一般用途
点划线	粗	新		$b$	见各有关专业制图标准
		旧		$b$	见有关专业制图标准
	中	新		0.5b	见各有关专业制图标准
		旧		0.5b	见有关专业制图标准
	细	新		0.25b	中心线、对称线等
		旧		0.35b	中心线、对称线等
双点长画线	粗	新		$b$	见各有关专业制图标准
		旧		$b$	见有关专业制图标准
	中	新		0.5b	见各有关专业制图标准
		旧		0.5b	见有关专业制图标准
	细	新		0.25b	假想轮廓线、成型前原始轮廓线
		旧		0.35b	假想轮廓线，成型前原始轮廓线
折断线	新		0.25b	断开界线	
	旧		0.35b	断开界线	
	新		0.25b	断开界线	
	旧		0.35b	断开界线	

## 第 4 章 字体

第 4.1.1 条 图样及说明中的汉字，宜采用长仿宋字，新旧标准宽度与高度的关系对照具体见表 4.1.1。

表 4.1.1 长仿宋字高宽关系对照 (单位：mm)

字高	20		14		10		7		5		3.5		2.5	
	新	旧	新	旧	新	旧	新	旧	新	旧	新	旧	新	旧
字宽	14	14	10	10	7	7	5	5	3.5	3.5	2.5	2.5	/	1.8

## 第5章 常用建筑材料图例

第5.1.1条 新旧标准常用建筑材料图例的对照具体见表5.1.1。

表5.1.1 常用建筑材料图例对照

序号	名称	图例		备注
1	自然土壤	新		包括各种自然土壤
		旧		包括各种自然土壤
2	夯实土壤	新		
		旧		
3	砂、灰土	新		靠近轮廓线绘较密的点
		旧		靠近轮廓线点较密的点
4	砂砾石、碎砖三合土	新		
		旧		
5	石材	新		
		旧		包括岩层、砌体、铺地、贴面等材料
6	毛石	新		
		旧		
7	普通砖	新		包括实心砖、多孔砖、砌块等砌体。断面较窄不易绘出图例线时，可涂红
		旧		1. 包括砌体、砌块 2. 断面较窄、不易画出图例线时，可涂红
8	耐火砖	新		包括耐酸砖等砌体
		旧		包括耐酸砖等
9	空心砖	新		指非承重砖砌体
		旧		包括各种多孔砖
10	饰面砖	新		包括铺地砖、马赛克、陶瓷锦砖、人造大理石等
		旧		包括铺地砖、马赛克、陶瓷锦砖、人造大理石等
11	焦渣、矿渣	新		包括与水泥、石灰等混合而成的材料
		旧		包括与水泥、石灰等混合而成的材料

(续)

序号	名称	图例		备注
12	混凝土	新		1. 本图例指能承重的混凝土 2. 包括各种强度等级、骨料、添加剂的混凝土 3. 断面图形小，不易画出图例线时，可涂黑
		旧		1. 本图例仅适用于能承重的混凝土 2. 包括各种标号、骨料、添加剂的混凝土 3. 断面较窄，不易画出图例线时，可涂黑
13	钢筋混凝土	新		1. 本图例指能承重的钢筋混凝土 2. 在剖面图上画出钢筋时，不画图例线 3. 断面图形小，不易画出图例线时，可涂黑
		旧		1. 本图例仅适用于能承重的钢筋混凝土 2. 在剖面图上画出钢筋时，不画图例线 3. 断面较窄，不易画出图例线时，可涂黑
14	多孔材料	新		包括水泥珍珠岩、沥青珍珠岩、泡沫混凝土、非承重加气混凝土、软木、蛭石制品等
		旧		包括水泥珍珠岩、沥青珍珠岩、泡沫混凝土、非承重加气混凝土、泡沫塑料、软木等
15	纤维材料	新		包括矿棉、岩棉、玻璃棉、麻丝、木丝板、纤维板等
		旧		包括麻丝、玻璃棉、矿渣棉、木丝板、纤维板等
16	泡沫塑料 材 料	新		包括聚苯乙烯、聚丙烯、聚氨酯等多孔聚合物类材料
		旧		
17	木 材	新		1. 上图为横断面，上左图为垫木、木砖或木龙骨 2. 下图为纵断面
		旧		1. 上图为横断面、左上图为垫木、木砖、木龙骨 2. 下图为纵断面
18	胶合板	新		应注明为×层胶合板
		旧		应注明×层胶合板
19	石 膏 板	新		包括圆孔、方孔石膏板、防水石膏板等
		旧		

(续)

序号	名称	图例		备注	
20	金 属	新		1. 包括各种金属 2. 图形小时，可涂黑	
		旧		1. 包括各种金属 2. 图形小时，可涂黑	
21	网状材料	新		1. 包括金属、塑料网状材料 2. 应注明具体材料名称	
		旧		1. 包括金属、塑料等网状材料 2. 注明材料	
22	液 体	新		应注明具体液体名称	
		旧		注明液体名称	
23	玻 璃	新		包括平板玻璃、磨砂玻璃、夹丝玻璃、钢化玻璃、中空玻璃、加层玻璃、镀膜玻璃等	
		旧		包括平板玻璃、磨砂玻璃、夹丝玻璃、钢化玻璃等	
24	橡 胶	新			
		旧			
25	塑 料	新		包括各种软、硬塑料及有机玻璃等	
		旧		包括各种软、硬塑料及有机玻璃等	
26	防水材料	新		构造层次多或比例大时，采用上面图例	
		旧		构造层次多或比例较大时，采用上面图例	
27	粉 刷	新		本图例采用较稀的点	
		旧		本图例点以较稀的点	
28	松散材料	新			
		旧		包括木屑、石灰木屑、稻壳等	
附 注		新	注：序号 1、2、5、7、8、13、14、16、17、18、22、23 图例中的斜线、短斜线、交叉斜线等一律为 45°		
		旧	序号 1、2、5、7、8、12、14、18、20、24、25 图例中的斜线、短斜线；交叉斜线等一律为 45°		